

學校名稱：國立屏東大學											可選填報名之系科(組)、學程數		2																	
校系科組學程名稱	國立屏東大學 視覺藝術學系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															
		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順序	項目																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738016	成績處理方式	科目	篩選倍率	同級分超額篩選科目	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	指定項目	最低得分	滿分	占總成績比率	證照或得獎加分			依加分標準	1 2 3 4 5 6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統測科目專業一 統測科目專業二 統測科目英文 面試														
招生群(類)別	07 設計群		國文	--	V	x1.00倍	合占總成績比率40%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--	100	25%	依加分標準	1 2 3 4 5 6				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													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	預計甄試人數	英文	--	V		x1.00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						25%	依加分標準	1 2 3 4 5 6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								
一般考生	5		15	數學	--	V		x0.00倍	面試	--	100							10%				依加分標準	1 2 3 4 5 6	統測科目專業一						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0		0	專業一	3.00	V		x2.00倍	--	--	--							--							依加分標準	1 2 3 4 5 6	統測科目專業二			
原住民考生	0		0	專業二	3.00	V		x2.00倍	--	--	--							--										依加分標準	1 2 3 4 5 6	統測科目英文
離島考生	0		--	同級分超額篩選為同級分超額篩選勾選科目級分之總和				--	--	--	--							--												
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	--	項目									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750元	A.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或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					1件																	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	114年6月10日(二) 21:00止	B.課程學習成果 B-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(*須至少上傳1件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限下，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 B-2.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									3件						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及注意事項	114年6月13日(五) 10:00起	C.多元表現: C-1、C-5、C-7、C-8											5件						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114年6月20日(五)	D-1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					1件						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114年6月27日(五) 10:00起	D-2.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					1件						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4年6月28日(六) 12:00止	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					1件						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日期	114年7月2日(三) 10:00起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									1.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獨立採計成績，須至少上傳1件；其餘學習歷程上傳檔案資料作為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成績採計。 2.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除考生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(D-1、D-2、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勾選方式，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3.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14年7月3日(四) 12:00止	指定項目甄試說明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	114年7月21日(一) 12:00止	1、本學系第二階段甄試採備審資料審查及面試。 2、本學系不採計學習歷程備審資料「D-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」，考生無須繳交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1、本系以培養學生具有下列能力:跨藝術領域之創意與表達、結合視覺藝術產業之創意規劃與執行、數位與造形藝術之專業知識與應用、美學素養之藝術實踐與展演。 2、課程以培育造形藝術、動畫與數位遊戲設計人才目標，著重藝術課程的連貫性，理論與實用並重。設置各種專業教育供學生學習藝術基礎與數位產業之技術，提升學生未來深造及就業的創意技能。 3、畢業生就業市場分布於動畫、遊戲、美術、設計、博物館教育等。 4、本系為非師培學系，學生可參加遴選修習教育學程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